



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

Hong Kong Association for Parents of Persons with Physical Disabilities

通訊地址：葵涌麗祖路 77 號 2 字樓下葵涌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
(轉交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)

電話：9064-9783

電郵：hkappd2001@yahoo.com.hk

香港中環雪廠街十一號中區政府合署西座八樓及九樓
教育局局長
孫明揚先生：

『就推行新高中學制，關注禾輦村「香港耀能協會高福耀紀念學校」的進展情況』

本會一直關注肢體弱能人士的生活需要及相關服務動向，喜見 09 年 9 月為 (334) 新學制推行，也惠及特殊學校的殘障學生。全港 60 所特殊學校中，大部份只提供至中三課程，只有約 10 間已設有中四、中五兩個班級。教育局要在 60 所特殊學校同步開展三年高中課程 (中四、中五、中六)，在特殊學校來說，著實是“翻天覆地”的變革。2006 年教育局也曾與學校家長會面，交代特殊學校也會同步推行新高中，並初步諮詢家長對學費的意見。

得悉，7 所肢體弱能學校中，有學校連基本的校舍標準面積也未達到，這些空間不足的學校面對新高中開展，如何能夠騰出空間，開展三個新班級 (中四、中五、中六)？實在，更需要有賴教育局作中央統籌，規劃軟硬件的安排與配合。但新高中實施迫在眉睫，教育局卻遲遲也沒有再與家長交流會面，家長們卻如“熱鍋上的螞蟻”心急如焚！

全港獨一無二，30 載共用校舍何時了？

位於沙田禾輦村的肢體弱能學校“香港耀能協會高福耀紀念學校”與“禾輦信義學校”共同使用校舍 (註一) 及設施接近 30 年，該肢體弱能學校，一直以來面積也是低於教育局的標準校舍面積三份一，而肢體弱能學校的學生，不少皆需要使用助行器、輪椅等…，加上要為個別學生身體機能設計訓練用的器材也佔用不少空間，以致校舍空間更顯狹窄。

新高中即將推行，半間校舍苦了學生！

過往，肢體弱能學校並沒有設立高中課程，只會提供初中課程，但在 09 年 9 月的新學期，全港將會就 (334) 學制的推行，特殊學校也同步提供高中課程，而面對新高中的推行，本會擔心，該校在極其擠迫，空間不足下，如何為不同智能組別 (註二) 的學生提供足夠課室，開展高中課程？

缺乏無障礙通道設施，輪椅學生等候升降機，浪費學習時間！

現時該校只得一部可容納兩架輪椅的升降機，缺乏斜道供學生往返各樓層。日常輪椅學生上下課或轉堂時，浪費了不少時間等候升降機上落，損失了不少學習時間。缺乏斜道不單浪費學習時間，更存有人身安全危機。若有火警發生，校舍缺乏供輪椅人士使用的逃生走火通道，輪椅學童怎能逃生；莫非要他人抱起，從樓上疏散至街上，他們想自救也“逃生無路”！接近 30 年的等待，教育局可有為該校的學童生命保障設下改善的時間表？

孫局長特校改善時間表，為何忘了高福耀紀念學校？


從立法會 11-2-09 會議中資料，孫局長回應張文光議員提問文件內，得悉教育局為新高中的推行，已經為全港 60 間特殊學校，當中的 21 間設下改善時間表，但為何卻沒有提及，這所全港唯一需要與其他辦學團體共用校舍的肢體弱能學校，實在令本會大惑不解？

總結：

得悉，與該校共用校舍的“禾輦信義學校”將在稍後遷出，本會強烈要求貴局，趁此契機，盡早解決這個歷史遺留的“共用校舍”問題，盡速為該校應付新高中的推行作全面規劃，提供適足的軟件，硬件等…，並及早為輪椅學童加建逃生用的斜道。教育局必需顧及，殘疾學童的基本需要，否則，談什麼『殘疾人士權利國際公約』已經在香港落實施行呢？就此，本會特致函 貴局欲了解局方安排，我們堅信溝通交流的重要性，甚願，孫明揚局長能抽空到該校與本會及該校家長會面，敬希 局方賜覆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（9607-3655）聯絡本會專責委員譚允晴女士

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主席

 (藍淑儀女士)

謹啓

2009 年 5 月 18 日

註一：該校是全港 60 所特殊學校中，唯一需要與其他辦學團體共用校舍，面積比教育局數年前所訂標準校舍的面積低三份一。

註二：教育局派往該校入讀的學童包括有：普通智能、輕度智障、中度智障三類不同能力組別的肢體弱能學童。

副本呈送

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主席何秀蘭議員

梁美芬立法會議員

梁耀忠立法會議員

張宇人立法會議員

劉秀成立法會議員

黃成智立法會議員

譚偉豪立法會議員

李卓人立法會議員

譚耀宗立法會議員

余若薇立法會議員

李慧琼立法會議員

黃毓民立法會議員

張文光立法會議員

石禮謙立法會議員

梁君彥立法會議員

陳淑莊立法會議員

葉劉淑儀立法會議員